深圳实验学校高中园

（明理高中、崇文高中、卓越高中、至臻高中）

学生体质测试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SZSYGZY-GZY2023007）

**深圳实验学校明理高中**

**深圳实验学校崇文高中**

**深圳实验学校卓越高中**

**深圳实验学校至臻高中**

2023年11月

# 第一章 项目评审信息

项目编号：SZSYGZY-GZY2023007

项目名称：深圳实验学校高中园（明理高中、崇文高中、卓越高中、至臻高中）学生体质测试

类型：服务类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货币类型：人民币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 投标文件初审表

**（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无效，投标作废标处理）**

|  |
| --- |
| **资格性检查表** |
|  | 不具备采购文件所列的资格要求，或未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资料（详见采购公告） |
| **符合性检查表** |
|  | 将一个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
|  | 采购文件未规定允许有替代方案时，同时提供两套或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 |
|  | 投标总价或分项报价高于财政预算限额的 |
|  | 同一项目出现两个或以上报价 |
|  |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委会有权要求投标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以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根据投标人的说明作相应处理 |
|  | 投标报价有严重缺漏项目或对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清单项目及数量进行修改 |
|  | 投标文件载明的服务期（完工期）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期限 |
|  | 投标文件载明的免费保修期低于采购文件规定的期限 |
|  | 所投产品、工程、服务在质量、技术、方案等方面没有实质性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
|  | 投标文件未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条款； |
|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 评标信息

评审方法：本项目采用评审和定标分离办法。本项目评审方法采用 **综合评分法** 法。本项目推荐候选中标供应商数量为**2**家，中标供应商数量为 **1** 家。

##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新价格分算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价格分计算方法：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此方法适用于货物类、服务类、工程类项目。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 | 权重 |
| 1 | 价格部分 | 30 |
| 2 | 技术部分 | 30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1 | 总体方案评价 | 10 | 专家打分 |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总体方案的优劣，进行评比：评价优得10分，良得8分，中得6分，差不得分。 |
| 2 | 完成时间和保障数据准确性的措施 | 5 | 专家打分 |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对完成时间和保障数据准确性措施的优劣，进行评比：评价优得5分，良得4，中得3，差不得分。 |
| 3 | 测试时学生的安全应急反应措施 | 5 | 专家打分 | 体质测试有一定风险，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测试时学生的安全应急反应措施的优劣，进行评比：评价优得5分，良得4，中得3，差不得分。 |
| 4 | 监测和评价的各类报表制作方案 | 5 | 专家打分 | 根据采购单位的要求出具的各类报表，制订制作方案的优劣，横向进行评比：评价优得5分，良得4，中得3，差不得分。 |
| 5 | 人员培训与管理方案 | 5 | 专家打分 | 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人员培训与管理方案的优劣，横向进行评比：评价优得5分，良得4，中得3，差不得分。 |
| 3 | 综合实力部分 | 35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1 | 同类项目的业绩 | 15 | 专家打分 | 2020年11月1日以来，参与区级及以上学生体质健康测试的业绩，承担同类型活动成功案例一项得3分，此项最高得15分。须提供服务合同关键扫描页，或其他相关证明文件，原件备查，不提供者不得分。 |
| 2 | 人员配备 | 10 | 专家打分 | 根据参与此项服务工作人数（具有体育类大专或以上学历人数、拥有社会指导员证或国民体质健康测试上岗人数、后勤保障人员和数据统计分析人员人数）横向进行评比。并提供相关人员毕业证书及全国学信网证明（原件备查）1、参与此项服务人员在30人以上且有以上资质人员，得10分；2、参与此项服务人员在20-30人且有以上资质人员，得7分；3、参与此项服务人员在15-20人且有以上资质人员，得5分；4、参与此项服务人员未到15人，不得分。 |
| 3 | 测试设备 | 5 | 专家打分 | 根据为本次报务提供测试设备情况打分（主要是设备数量和品牌）。横向进行评比：用于测试设备器材总数量，80台以上，得5分；60-80台，得4分；40-60台，得3分；20-40台得2分，20台以下不得分。（提供设备的照片，质检部门出具的合格证证明材料。） |
| 4 | 测试资质 | 5 | 专家打分 | 学生体质健康测试是国家重要工作，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相关资质的优劣，进行评比，具有市级以上专业机构认证的体质测试先进单位，得5分，未提供者此项不得分。 |
| 4 | 诚信情况 | 5 |
| 1 | 诚信情况 | 5 | 专家打分 | 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诚信相关问题且在主管部门相关处理措施实施期限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满分。投标人自行在“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深圳信用网”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查询诚信情况作为证明材料，由工作人员核实相关信息。 |

定标方法：本项目采用评审和定标分离的方式。根据《深圳市政府采购评审定标分离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采购人选择的定标方法，本项目定标方法采用自定法（详见“第二册通用条款第八章”）。采购人组成的定标委员会选取直线票决法方式（选择直线票决法、集体议事法和累积投票法三种方式之一）定标。

# 第二章 项目需求

## **一、项目概况**

深圳实验学校高中园是深圳市教育局直属的全寄宿制公办高中园区，由深圳实验学校（集团）倾力打造，内设深圳实验学校明理高中、崇文高中、卓越高中、至臻高中四所公办高中。校园建设总投资20多个亿占地面积约20.2万平方米，内设4所公办高中，园区于2022年9月开学，办学总规模为186个班，可提供9300个公办高中学位。

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2014年修订）的通知》，须对在校学生进行体制健康测试，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测试是为评价学生综合素质，评估学校教育工作的一项重要工作。开展学生体质测试工作的主要目的是掌握学生体质状况，研究、分析其变化规律，为学校体育工作的实施提供科学依据。

国家体制测试的测试方法按《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人民教育出版社〔2007〕年出版）中的有关要求进行。

国家体制健康测试的主要工作任务是研究、分析学生体质健康数据，准确收集和上报(教育部数据库)，充实和完善国家学生体质测试数据库。

## **二、采购需求**

1、项目预算：**20元/人** (报价不得超过20元，否则作废标处理)

深圳实验学校高中园学生体质测试包含明理高中、崇文高中、卓越高中、至臻高中4所高中的学生，投标人根据各校学生实际人数提供体测服务，据实结算。

2、服务期限：签订合同日起至**2023年12月26日**前完成所有数据的测定及上报工作。

**三、服务要求**

1、供应商必须自行提供符合教育部认可和质检部门出具的合格证，并有合法注册商标的学生体质测试的电子设备，设备数量必须满足测试需要。所有参加测试工作的测试人员须经国家认可的具有体育类大专或以上学历或拥有国民体育健康测试上岗证明或社会指导员证，或经相关机构培训的体育专业的人员，并持有该机构颁发相关的资质上岗证。否则，不能开展体质测试工作。

2、测试过程可能会给学生带来安全风险，测试人员在测试前认真检查场地及器械，保证测试安全。测试前应指导和带领学生做好准备活动，检查学生服装、鞋帽、随身物品是否存在安全隐患并及时处理，讲清测试中应注意的安全问题，预防和减少运动伤害。学生视自身身体情况可终止自己的测试，任何人不得阻拦；测试工作人员及班主任应密切关注学生身体情况，发现学生身体出现异常及时终止测试。如果学生不能参加测试，符合免测条件的，按“免予执行《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申请表” 填写原因，加盖章学校公章送区教科培中心备案方能生效。不符合免测条件的，由采购单位指定时间、地点进行补测，这部分补测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3、投标商应制订安全和应急措施，一旦测试过程出现伤害事故，确定是投标商提供的不合格的测试仪器设备或者是违返操作常规导致，应有投标商全部负责。

4、事故责任双方不能达成协议的，由第三方权威机构按照教育部出台的《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12号令]）和《广东省教育厅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实施细则》裁定。

5、测试指标：根据《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的要求，测试指标及权重如下：

|  |  |  |
| --- | --- | --- |
| **测试对象** | **单项指标** | **权重（%）** |
| 高一、高二年级 | 体重指数（BMI）、视力 | 15 |
| 肺活量 | 15 |
| 50米跑 | 20 |
| 坐位体前屈 | 10 |
| 立定跳远 | 10 |
| 引体向上（男）/1分钟仰卧起坐（女）坐（女） | 10 |
| 1000米跑（男）/800米跑（女） | 20 |

6、严格遵照《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所规定的有关程序和要求进行组织实施，并将所测数据按照规定在测试完成后3天内上报到国家学生体质健康网。

7、中标供应商必须对所测原始数据、相关报表和学生信息等严格保密，一旦泄露，由此产生的后果有中标供应商全部承担。

**四、器材和数据管理要求**

1、测试器材要求：

必须经过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测合格的产品，确保测试器材的准确性、科学性、高效性。测试器材，必须符合技术上先进、质量稳定、可靠，高效等特点，减少人为因素对测试数据的影响。

测试器材必须具备大容量存储空间，能够存储和搜索查询各学校的所有学生的姓名、性别及各项目的测试数据，所有数据从测试之日起存储时间不得少于3个月，以便区教育局验收、抽查、复核、监督。除引体向上和仰卧起坐项目不使用电子器器材以外，别的项目所用测试器材必须使用无线智能仪器，所使用的智能仪器必须从全国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数据管理中心公示的、具备数据直报的资格厂商名单中选取，所采集的数据通过中国学生体质健康网直接报送至“国家数据库”，测试器材配备数量必须满足现场测试需要。

供应商在中标以后，在开始测试前，供应商须提供所有的测试用仪器设备及相关资料给用户检查，经用户检查确认达到要求以后，方可开始测试。

**测试用器材要求如下：**

测试使用器材要求（测试器材必须为《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官方网公示具有直报资格厂家设备）：

1）主机采用原生Android7.0及以上系统，能够安装APK程序以拓展使用功能及产品升级，屏幕采用≥7吋1024×600高清触摸电容屏；主机≥1.0GB以上运行内存，≥4GB FLASH存储空间。可直插U盘播放测试视频录像。

2）主机采用硅胶按键，经久耐用，适用于大规模测试。

3）主机内置二维码扫描仪（非外接型），自动识别测试者二维码身份信息。

4）主机可选配AI语音智能识别功能，可通过语音智能控制调节屏幕亮度，音量大小，关闭程序等功能。

5）主机具备≥2个USB标准接口（非外接扩展），可直接插入U盘导入≥100000条测试名单信息，也可直接导出测试成绩至U盘自动生成Excel表格。主机同时支持学生名单的无线同步和离线导入功能。

6）主机具多种身份识别功能：可通过触摸屏输入、机械键盘输入、非接触式IC卡（兼容校园一卡通）、条码扫描仪等识别方法；输入学号具备自动递增功能；主机菜单具备单项查询，集体查询，分组查询，具有年级班级组别日期等多种筛选数据方式，查询便捷。

7）主机支持U盘直接导入国标和自定义评分标准，主机内嵌国标可以根据年级性别项目进行实时评分，适用于体质测试。

8）测试肺活量时，须采用有产品合格证的一次性吹嘴，一个吹嘴只能用于测试一个学生。

**五、提交成果要求**

1、本项目的提交成果包括《2023年深圳市<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报告》, 并加盖中标供应商公章的纸质（一式两份）及电子版报告，提供的数据误差不能超出国家规定范围。具体包括以下体质数据和研究及分析内容：

对应测试学生的各校和分包的所有学校的参加测试人数、免测人数、总分、平均分、优秀率（人数）、良好率（人数）、合格率（人数）、不合格率（人数）和优良率（人数），并按照年级和男女生分别进行统计，以及每个学生的测试成绩、分数、等级和分析报告加盖公章分别报送各测试学校，对各测试学校数据横向比对汇总报送深圳市教育科学研究中心，并附Excel 电子文档（附件2）。

2、对学生个人体质状况进行深入分析，并根据问题提出策略。

**六、项目验收要求**

所测数据通过深圳市教育局有关部门或区教育科学研究中心的审核。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内，如果有社会人员、采购单位或上级主管部门对数据提出质疑，经调查取证确认有问题的，中标供应商应组织对质疑部分重新测试，并对涉及到的数据进行重新统计和分析。

**七、付款方式**

所有学生测试结束并验收后，中标供应商根据中标价格与实际测试学生数量提供等额发票，90个工作日内我校据实支付所有款项。我校为财政预算单位，校方向教育局保障中心提交所有结算资料后即视为支付。

#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

开标一览表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编号 | 项目名称 | 投标报价 | 工期 | 备注 |
|  |  | 大写：小写： | 日历日 |  |

注：1、价格应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币单位填写。

2、投标人如果需要对报价或其它内容加以说明，可在备注栏填写。

**3、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文件（含正本和副本）应分开独立密封包装。开标一览表未按规定密封、签字、盖章将导致废标。**

4、若开标一览表中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

投标单位公章：

### 一、评标指引表

|  |
| --- |
| 一、资格性审查指引 |
| **序号** | **资格性检查项目** | **证明文件** | **起止页码** |
| **1** |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所列的资格要求，或未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资料（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 营业执照 |  |
|  |  |
| ... |  |
| 二、符合性审查指引 |
| **序号** | **符合性审查项目** | **说明****(**存在/不存在） | **起止页码** |
| 1 | 将一个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  |  |
| 2 | 采购文件未规定允许有替代方案时，同时提供两套或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 |  |  |
| 3 | 投标总价或分项报价高于财政预算限额的 |  |  |
| 4 | 同一项目出现两个或以上报价 |  |  |
| 5 |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委会有权要求投标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以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根据投标人的说明作相应处理 |  |  |
| 6 | 投标报价有严重缺漏项目或对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清单项目及数量进行修改 |  |  |
| 7 | 投标文件载明的服务期（完工期）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期限 |  |  |
| 8 | 投标文件载明的免费保修期低于采购文件规定的期限 |  |  |
| 9 | 所投产品、工程、服务在质量、技术、方案等方面没有实质性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  |  |
| 10 | 投标文件未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条款； |  |  |
| 11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  |
| **三、综合评分指引** |
| **评分类别** | **评分项目** | **对应章节** | **起止页码** |
| **技术部分** |  |  |  |
|  |  |  |
|  |  |  |
| **商务部分** |  |  |  |
|  |  |  |
|  |  |  |
|  |  |  |
| **诚信情况** |  |  |  |

**注：请投标人按照“评分方法和标准”的审查和评分内容，自上而下的顺序填写本表。因项目次序混乱而影响评标效率及评标结果者，投标人自负其责。**

###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同志，现任我单位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签发日期：单位：

附：代表人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号码：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本证明书要求投标人提供加盖公章后的原件方为有效。

4.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附后）。

三、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单位名称）的（姓名）为我公司签署本项目已递交的投标文件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内容我均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签名）：性别：年龄：

联系电话：手机：

身份证号码：职务：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授权委托日期：年月日

**说明：**1.本授权委托书要求投标人提供有代理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的签字（或盖私章）和加盖公章后的原件方为有效；

2.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及投标人为代理人缴交的最近3个月社保证明（网页截图或窗口打印资料或社保部门出具的证明均可）

四、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项目编号为的项目的招标文件，我单位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承诺：

1、我方愿以《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投标报价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承包上述项目并修补其任何缺陷。

2、我方理解贵方将不受必须接受你们所收到的最低标价或其它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3、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不弄虚作假，不隐瞒真实情况，不围标串标，不恶意质疑投诉。我公司已清楚违反上述要求的后果。

4、在本项目招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若对投标人进行现场勘察或实地考察或检验有关证明材料的原件，我公司将随时做好接受检查的准备。

投标人：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邮政编码：电话：传真：

日期：年月日

五、投标人情况介绍

**（一）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投标人须按招标公告第5条“投标人资质要求”提供相关的资质证明，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不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二）近三年同类业绩**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人 | 项目名称 | 项目规模（金额） | 合同签订日期 | 完成质量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提供合同

**（三）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提供招标公告和评标信息中关于投标人的其他相关证明文件（如评标信息中涉及的各种证件（身份证除外）、设备发票等，未涉及的可以不提供）

### 六、实施方案

《拟投入本项目的组织机构及人员安排一览表》（表1 -表2）

表1 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职称 | 学历 | 证书名称/级别 | 专业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项目一旦我单位中标，将实行项目负责人负责制，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班子，上述所报内容真实，否则，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项目管理班子机构处置、职责分工等情况另附资料说明。 |
| 供应商名称（盖章）：供应商代表姓名（签字）： |

注：按配备表顺序附班子成员身份证、学历、职称、资格证书、社保证明复印件。

表2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 职务 |  | 职称 |  | 学历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从事项目负责人年限 |  |
| 资格证书编号 |  |
| 项目经验情况 |
| 单位 | 项目名称 | 项目类型/规模/级别 | 项目开始和完成期 | 状态（在建或已完）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盖章）：供应商代表姓名（签字）： |

注：附身份证、学历、职称、资格证书、社保证明复印件，项目经验证明文件复印件。

其他内容格式自拟

### 七、其他内容

格式自拟

**密封袋封条格式**

**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加盖公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

**联系电话：**

**【年月日时分之前不得启封。】**

备注：本封条应粘贴在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的密封袋封面。

#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仅供参考，本合同为本招标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未尽的具体条款内容由采购单位和中标单位协商确定。最终合同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采购内容、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编制，须注意，采购人和中标单位所签订的合同不得擅自修改招标文件与投标文件中确定的实质性条款。）**

（供参考）

**甲方：**

**乙方：**

根据深圳实验学校高中园 号招标项目的投标结果，由 单位为中标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经深圳市 （以下简称甲方）和 单位（以下简称乙方）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服务项目**，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服务时间：

合同价款：合同总价为 元，含一切税、费。本合同总价包括乙方为实施本项目荷载试验所需的设备仪器费、车辆租赁费、服务和技术费用等，为固定不变价格，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合同总价包括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支出和以各种方式寄送技术资料到甲方办公室所发生的费用。如发生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合同总价可经双方友好协商予以调整。

支付方式：分期支付。

**第二条 服务范围**

1、

2、

3、

4、 其他合同未明示的相关工作。

**第三条 时间要求及阶段成果**

1、合同签订 天内完成项目实施的准备工作，包括工作大纲和试验细则的编制；

2、

3、

4、

**第四条 咨询服务资料归属**

1、所有提交给甲方的咨询服务文件及相关的资料的最后文本，包括为履行技术咨询服务范围所编制的图纸、计划和证明资料等，都属于甲方的财产，乙方在提交给甲方之前应将上述资料进行整理归类和编制索引。

2、乙方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不得将上述资料用于与本咨询服务项目之外的任何项目。

3、合同履行完毕，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保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内部数据资料。

**第五条 甲方的义务**

1、负责与本咨询服务项目有关的第三方的协调，提供开展咨询服务工作的外部条件。

2、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咨询服务工作有关的资料。

3、负责组织有关专家对项目试验成果评估报告的评审。

**第七条　乙方的义务**

１、应按照 号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要求按期完成本项目咨询服务工作。

2、负责组织项目的实施，保证工程进度和成桥荷载试验工作质量，并满足交通部交工验收相关标准。

3、向甲方提交检测资料等各 套，一套电子版文件。

4、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规定期限内，不得泄露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

**第八条 甲方的权利**

1、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

2、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3、当甲方认定乙方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4、……

**第九条 乙方的权利**

1、乙方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如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

2、乙方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有权对第三方提出与本咨询服务业务有关的问题进行核对或查问。

3、乙方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有到工程现场勘察的权利。

4、……

**第十条 甲方的责任**

1、应当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如有违反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2、甲方向乙方提出赔偿要求不能成立时，则应补偿由于该赔偿或其他要求所导致乙方的各种费用的支出。

3、……

**第十一条 乙方的责任**

1、乙方的责任期即本合同有效期。如因非乙方的责任造成进度的推迟或延误而超过约定的日期，双方应进一步约定相应延长合同有效期。

2、乙方的责任期内，应当履行本合同中约定的义务，因乙方的单方过失造成的经济损失，应当向甲方进行赔偿。

3、乙方对甲方或第三方所提出的问题不能及时核对或答复，导致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乙方应承担责任。

4、乙方向甲方提出赔偿要求不能成立时，则应补偿由于该赔偿或其他要求所导致甲方的各种费用的支出。

5、……

**第十二条 人员要求**

1、参加本项目试验的人员必须具有国家和有关部门规定的相应资质。

2、 参加本项目的试验人员的配置必须与投标文件中的服务承诺书和试验服务组织实施方案一致。

3、必须以直属试验人员参与本项目服务，不得使用挂靠队伍。

**第十三条 乙方咨询服务工具要求**

1、乙方应配备中标项目所需的足够数量的仪器、仪表以及工具等设备。用户不需向乙方提供施工工具和仪器、仪表。

2、乙方在提供服务过程中应自备车辆。

**第十四条 保密要求**

1、由甲方收集的、开发的、整理的、复制的、研究的和准备的与本合同项下工作有关的所有资料在提供给乙方时，均被视为保密的，不得泄漏给除甲方或其指定的代表之外的任何人、企业或公司，不管本合同因何种原因终止，本条款一直约束乙方。

2、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内部数据资料，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3、乙方实施项目的一切程序都应符合国家安全、保密的有关规定和标准。

4、乙方参加项目的有关人员均需同甲方签订保密协议。

**第十五条 验收**

1、下列文件的验收分为 三个阶段:

2、其余文件和工作由用户组织有关技术人员根据国家和行业有关规范、规程、标准和用户需求直接验收。

3、验收依据为 号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国家和行业有关规范、规程和标准。

**第十六条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的款项。

2、检测完成并提交评估报告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的款项。

3、报告通过专家评审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的款项。

**第十七条 争议解决办法**

执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八条 风险责任**

１、乙方应完全地按照 号招标文件的要求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完成本项目，出于自身财务、技术、人力等原因导致项目失败的，应承担全部责任。

2、乙方在实施荷载试验过程中应对自身的安全生产负责，若由乙方原因发生的各种事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十九条 违约责任**

１、因乙方原因，未能按规定时间完成有关工作的，每延误一天，甲方可在支付合同余款中扣除合同价款千分之一。

2、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试验成果质量低劣，不能满足大纲要求时，应继续完善试验工作，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3、如乙方提供的咨询服务文件不符合质量要求，必须在甲方提出要求后7天内无条件修改，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4、若甲方发现乙方派出的试验服务人员或提供的试验仪器设备不符合合同要求，乙方应在3天之内按要求派出人员或提供满足投标文件承诺的仪器设备，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保留追究乙方责任及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

**第二十条 其他**

1、本合同与 号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如有抵触之处，以本合同条款为准。

2、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号招标文件、答疑及补充通知；

（2）投标文件；

（3）本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方双方各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人代表签字（盖章）认可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达成解决方案，经双方签字后，可作为本合同的有效附件。

甲方： 乙方：

（签章） （签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开户行： 开户行：

人民币帐号： 人民币帐号：

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话：

日期： 日期：

（上述地址为甲方乙方与本合同有关事项的所有文书送达地址，如因一方地址变更导致文书无法送达的，从对方文书邮寄之日起视为送达。

注：本合同为本招标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样本仅供参考，未尽的具体条款内容由采购单位和中标单位协商确定。须注意，采购单位和中标单位所签订的合同不得擅自修改招标文件与投标文件中确定的实质性条款。